

榆林市榆阳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了内部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信息发布审批制度等，通过榆阳区电子政务服务平台、榆阳区卫生健康局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稳步推进了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落实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严格编辑、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的准确性。2023 年度，我局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各相关文件要求，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促进了服务型机关建设和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通过榆阳区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共 60 条，其中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43 条、重点领域 3 条、财政信息 14 条、政策解读 1 条；通过榆阳区卫生健康局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83 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同时，为拓展公开渠道，我局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短信、报纸等新闻媒体发布信息。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逐步细化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考核考评工作，强化监督机制，对信息

更新不及时、处理申请不规范、群众反映不满意的现象及时进行整改，进一步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满足公众知情权，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工作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服务作用，提升了政务工作效率，促进了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3. 其他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优化。一是部分内容更新不够及时，信息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的学习不够深入，公开形式不够广泛。

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思想认知，把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的

重要工作抓实抓细，不断规范工作流程，及时更新，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有效；二是强化学习培训，加强对全体干部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进一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把公众关心、社会关注、公共利益大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